

证券代码：000725

证券简称：京东方 A

公告编号：2021-039

证券代码：200725

证券简称：京东方 B

公告编号：2021-039

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8 日 10:0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5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，即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。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5 月 18 日 9:15 至 15:00 中的任意时间。

2、地点：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（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 12 号）

3、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陈炎顺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

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7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70 人，代表股份（有效表决股数）11,242,442,38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.3335%。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1 人（代表股东 95 人），代表股份（有效表决股数）5,575,752,25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0360%。其中，出席本次会议的 A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1 人（代表股东 48 人，其中 1 名 A 股股东代理人同时也是 B 股股东代理人），代表股份数量 5,481,835,45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.7659%；B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 人（代表股东 47 人），代表股份数量 93,916,798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701%。

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 439 人，代表股份 5,666,690,13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2975%。

8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：

（1）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，出席 9 人。非独立董事潘金峰先生、王晨阳先生、宋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；

（2）公司在任监事 9 人，出席 6 人。监事会主席杨向东先生，监事徐涛先生、魏双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；

（3）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；

（4）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(二)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- 1、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；
- 2、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；
- 3、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；
- 4、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度事业计划；
- 5、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；
- 6、关于借款及授信额度的议案；
- 7、关于开展保本型理财和结构性存款业务的议案；
- 8、关于拟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；
- 9、关于选举张新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均以普通决议方式表决；其中，议案 5、议案 7、议案 8、议案 9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已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。

(三) 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全体表决情况						
议案	同意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	反对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	弃权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
议案 1	11,238,613,792	99.9659%	609,000	0.0054%	3,219,595	0.0286%
议案 2	11,238,613,792	99.9659%	609,000	0.0054%	3,219,595	0.0286%
议案 3	11,237,971,292	99.9602%	1,251,500	0.0111%	3,219,595	0.0286%
议案 4	11,237,980,392	99.9603%	1,242,400	0.0111%	3,219,595	0.0286%
议案 5	11,239,118,176	99.9704%	3,320,211	0.0295%	4,000	0.0000%
议案 6	11,096,887,975	98.7053%	145,527,912	1.2945%	26,500	0.0002%
议案 7	11,241,750,687	99.9938%	665,500	0.0059%	26,200	0.0002%
议案 8	11,187,615,992	99.5123%	31,371,500	0.2790%	23,454,895	0.2086%
议案 9	11,233,171,587	99.9175%	9,210,400	0.0819%	60,400	0.0005%

A 股表决情况						
议案	同意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	反对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	弃权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
议案 2	11,144,696,994	99.9657%	609,000	0.0055%	3,219,595	0.0289%
议案 3	11,144,054,494	99.9599%	1,251,500	0.0112%	3,219,595	0.0289%
议案 4	11,144,063,594	99.9600%	1,242,400	0.0111%	3,219,595	0.0289%
议案 5	11,145,201,378	99.9702%	3,320,211	0.0298%	4,000	0.0000%
议案 6	11,009,666,787	98.7545%	138,832,302	1.2453%	26,500	0.0002%
议案 7	11,147,833,889	99.9938%	665,500	0.0060%	26,200	0.0002%
议案 8	11,093,699,194	99.5082%	31,371,500	0.2814%	23,454,895	0.2104%
议案 9	11,139,337,489	99.9176%	9,127,700	0.0819%	60,400	0.0005%

B 股表决情况						
议案	同意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	反对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	弃权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
议案 2	93,916,798	100.0000%	-	0.0000%	-	0.0000%
议案 3	93,916,798	100.0000%	-	0.0000%	-	0.0000%
议案 4	93,916,798	100.0000%	-	0.0000%	-	0.0000%
议案 5	93,916,798	100.0000%	-	0.0000%	-	0.0000%
议案 6	87,221,188	92.8707%	6,695,610	7.1293%	-	0.0000%
议案 7	93,916,798	100.0000%	-	0.0000%	-	0.0000%
议案 8	93,916,798	100.0000%	-	0.0000%	-	0.0000%
议案 9	93,834,098	99.9119%	82,700	0.0881%	-	0.0000%

（四）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

因议案 5、议案 7、议案 8、议案 9 曾由独立董事发表过独立意见，
须单独披露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，具体如下：

议案 5、7、8、9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					
议案	同意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	反对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	弃权（股）	占有效表决 股数比例
议案 7	2,470,776,951	99.9720%	665,500	0.0269%	26,200	0.0011%
议案 8	2,416,642,256	97.7816%	31,371,500	1.2693%	23,454,895	0.9490%
议案 9	2,462,197,851	99.6249%	9,210,400	0.3727%	60,400	0.0024%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赵晓娟律师、李梦律师

3、结论性意见：综上所述，本所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关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5 月 18 日